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張智惠

電話：02-27258612

傳真：02-27237850

電子信箱：dop-a415@mail.taipei.gov.
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11300301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（以下簡稱中華郵政2年定儲利率）自111年3月23日起由0.845%調整為1.095%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提供之築巢優利貸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及貼心相貸—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等2項貸款利率於是日起配合調整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貸款利率配合調整情形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築巢優利貸—全國公教員工房屋貸款：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，由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承作。貸款利率按中華郵政2年定儲利率固定加碼0.465%計算，調整後利率為1.56%。

（二）貼心相貸—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：自110年7月1日起至113年6月30日止，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承作。貸款利率按中華郵政2年定儲利率固定加碼0.485%計



陽明高中 1110420



NDAA1116004338

算，調整後利率為1.5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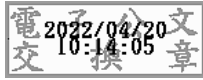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前揭相關資訊可至人事總處公務福利e化平台網站

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eserver/index?mid=437>) 查

詢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



(人事處代決)

裝

訂

線